

#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文件

物联评估字〔2020〕31号

---

## 关于在行业内开展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 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物流与采购（物资）协会（学会），各会员单位、各相关企业：

中国物流采购联合会牵头制定的《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等级划分与评估指标》（T/CFLP0014-2018）团体标准于2018年7月15日起正式实施。标准明确了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的相关术语和定义，规定了企业从事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所应满足的基本要求，以及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等级划分的原则和方法及评估指标，作为社会对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选择的依据，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。

标准的发布实施，对于规范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经营，提高服务能力与质量，推动市场健康发展，都具有重要作用。

为全面、系统地反映我国境内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服务能力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加强行业自律，强化市场规范管理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中物联”）按照自愿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依据《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等级划分与评估指标》（T/CFLP0014-2018）标准，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评估工作。工作由中物联负责组织管理，中物联评估办是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评估工作实施单位，具体负责全国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评估的日常组织工作，并将其纳入到中物联系列评估工作中，成为 A 级物流企业评估工作的有效补充。根据评估工作的需要，基于区域范围内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的现状与发展趋势，在具备条件的省市通过授权方式设立地方评估工作办公室，并通过培训的方式培养一批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专业审核员队伍，形成专业评估团队开展该区域内的评估工作。

请各相关单位按照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评估的相关工作文件要求，根据本地区商品现货电子交易市场的发展情况，与中物联评估办联系办理相关事宜。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菜户营南路 139 号亿达丽泽中心  
310 室

邮政编码：100073

联系人：尹斐洁、安菲

电 话：010-83775630、83775631

电子邮箱：zwlpgb@vip.163.com



---

抄送：商务部市场体系建设司、流通业发展司。

---

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

2020年5月7日印发

---